

华宝宝惠纯债 39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 券投资基金

2025 年第 4 季度报告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6 年 1 月 22 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6 年 01 月 20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5 年 10 月 0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华宝宝惠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795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 年 11 月 8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986,190,594.07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采取严格的买入持有到期投资策略，投资于剩余期限（或回售期限）不超过基金剩余封闭期的固定收益类工具，力求为投资者获取稳健的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以封闭期为周期进行投资运作。本基金在封闭期与开放期采取不同的投资策略。 在封闭期内，本基金采用买入并持有策略构建投资组合，对所投资固定收益品种的剩余期限与基金的剩余封闭期进行期限匹配，投资于剩余期限（或回售期限）不超过基金剩余封闭期的固定收益类工具。开放期内，本基金为保持较高的组合流动性，方便投资人安排投资，在遵守本基金有关投资限制与投资比例的前提下，将主要投资于高流动性的投资品种，防范流动性风险，满足开放期流动性的需求。
业绩比较基准	在每个封闭期，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该封闭期起始日公布的三年定期存款利率（税后）+1.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混合型基金、股票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5 年 10 月 1 日 –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60,962,434.00
2. 本期利润	60,962,434.00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76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8,021,750,720.63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045

注：1.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等于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本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核算，因此，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零，本期已实现收益和本期利润的金额相等。

2. 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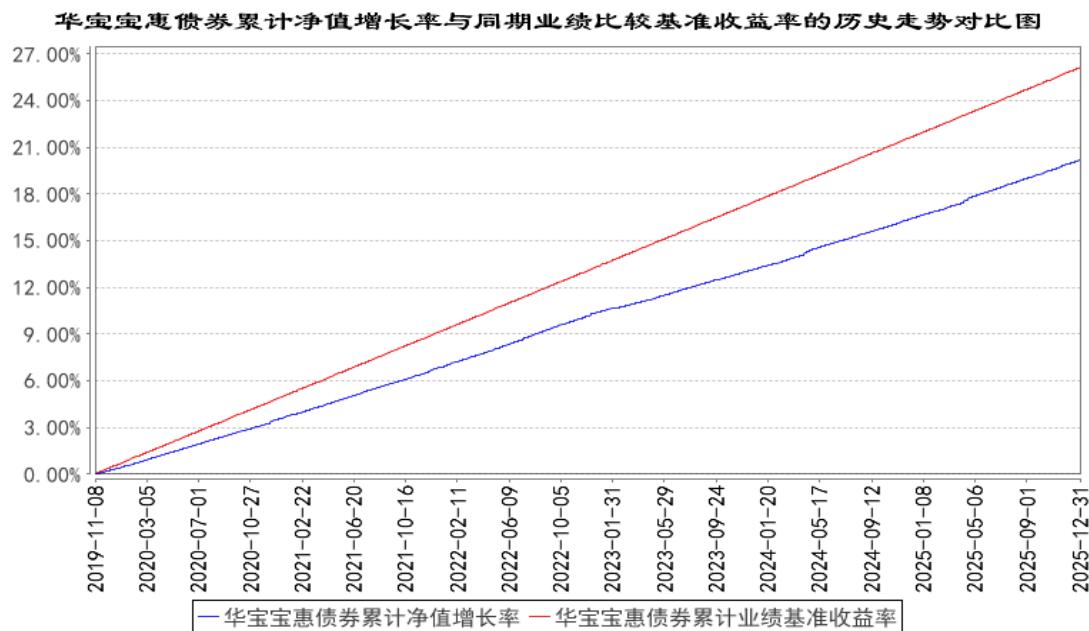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77%	0.01%	1.07%	0.01%	-0.30%	0.00%
过去六个月	1.52%	0.01%	2.14%	0.01%	-0.62%	0.00%
过去一年	3.09%	0.01%	4.25%	0.01%	-1.16%	0.00%
过去三年	8.85%	0.01%	12.75%	0.01%	-3.90%	0.00%
过去五年	16.08%	0.01%	21.25%	0.01%	-5.17%	0.00%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20.19%	0.01%	26.13%	0.01%	-5.94%	0.00%

注：（1）基金业绩基准：在每个封闭期，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该封闭期起始日公布的三年定期存款利率（税后）+1.5%；

（2）净值以及比较基准相关数据计算中涉及天数的，包括所有交易日以及季末最后一自然日（如非交易日）。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管理人应当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6 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截至 2020 年 05 月 08 日，本基金已达到合同规定的资产配置比例。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林昊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9-11-08	-	20 年	硕士。2006 年 5 月加入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先后担任渠道经理、交易员、高级交易员、基金经理助理等职务。2017 年 3 月起任华宝新机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华宝新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 年 3 月至 2023 年 3 月任华宝新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 年 12 月至 2018 年 7 月任华宝新回报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 年 12 月至 2018 年 6 月任华宝新动力一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 年 12 月至 2018 年 12 月任华宝新优选一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8 年 8 月至 2021 年 3 月

				任华宝宝丰高等级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9 年 11 月起任华宝宝惠纯债 39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0 年 7 月起任华宝宝利纯债 86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0 年 9 月起任华宝中债 1-3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1 年 6 月至 2023 年 3 月任华宝安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1 年 8 月起任华宝安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1 年 9 月至 2022 年 6 月任华宝安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5 年 9 月起任华宝安睿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	--	--	--	--

注：1、任职日期以及离任日期均以基金公告为准。

2、证券从业含义遵从《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基金经理未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各项实施细则、《华宝宝惠纯债 39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取最大利益，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通过严格执行投资决策委员会议事规则、公司股票库管理制度、中央交易室制度、防火墙机制、系统中的公平交易程序、每日交易日结报告、定期基金投资绩效评价等机制，确保所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在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和环节得到公平对待。同时，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关于公平交易的相关规定和公司内部制度要求，分析了本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之间的整体收益率差异、分投资类别（股票、债券）的收益率差异以及连续四个季度期间内、不同时间窗下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分析结

果未发现异常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未发生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现异常交易行为。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四季度债券市场收益率总体呈现窄幅震荡格局，短端受资金面宽松推动小幅下行，中长端则在震荡中修复，曲线形态进一步陡峭化。宏观经济方面，经济增速边际放缓、价格温和回升，在政策托底下，供需结构有望实现优化。具体来看，10-12 月官方制造业 PMI 分别为 49%、49.2% 和 50.1%，继 2025 年 3 月后，12 月再次回升至荣枯线之上，主要是节前备货需求推动生产回暖，采购和库存均有提升，叠加政策预期升温，企业生产经营活动预期明显修复。1-11 月，固定资产投资累计同比下降 2.6%，地产是主要拖累项，房地产开发投资增速持续回落，地产资金来源也有待加强。11 月，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同比增长 1.3%，高基数下“以旧换新”品类商品消费明显回落，“双十一”购物节消费相对平淡推动社零增速回落。11 月出口同比增长 5.9%，贸易顺差 1116.76 亿美元，出口金额仍在高位水平，韧性较强。11 月 CPI 同比上升 0.7%，主要受益于鲜菜价格上涨及翘尾因素提振，PPI 同比下降 2.2%，但较上月环比上升 0.1%，主要受煤炭燃气等供暖需求推动的季节性回升支撑，同时全球有色金属价格上行推动有色金属冶炼价格继续走强。货币政策维持宽松，DR007 围绕政策利率波动，12 月下旬 DR001 均值 1.26%、DR007 均值稳定在政策利率附近，央行通过逆回购、MLF 等操作熨平跨年资金波动。财政政策较为积极，10 月 5000 亿元地方债结存限额下达地方，其中 3000 亿元补充地方综合财力，2000 亿元投向经济大省符合条件的基建与新质生产力项目。另有 5000 亿元新型政策性金融工具 10 月完成投放，总投资拉动约 7 万亿元。债券表现来看，1 年期国债、国开债较上季末分别下行 3BP、5BP 至 1.34%、1.55%；10 年期国债、国开债较上季末分别下行 1BP、4BP 至 1.85% 和 2.0%。

华宝宝惠基金在四季度维持了较高的债券投资比例，仍然以开放期内到期的金融债作为配置方向，总体净值增长稳定。本基金将继续保持较高的债券投资比例，并且密切关注未来市场利率走势的变化。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77%，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07%。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低于二百人或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11,928,335,234.19	99.76
	其中：债券	11,928,335,234.19	99.76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8,732,442.13	0.24
8	其他资产	—	—
9	合计	11,957,067,676.32	100.00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固定收益投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等项目的列报金额已包含对应的“应计利息”和“减值准备”（若有），“其他资产”中的“应收利息”指本基金截至本报告期末已过付息期但尚未收到的利息金额（下同）。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境内股票投资。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投资股票。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投资。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1,928,335,234.19	148.70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8,721,920,662.36	108.73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11,928,335,234.19	148.70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210305	21 进出 05	39,300,000	4,016,863,693.68	50.07
2	018020	国开 2302	13,041,000	1,332,277,646.31	16.61
3	230405	23 农发 05	10,000,000	1,016,285,982.19	12.67
4	230404	23 农发 04	7,000,000	715,209,584.79	8.92
5	2320013	23 上海银行 01	6,400,000	650,615,058.35	8.11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未投资国债期货。

5.9.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未投资国债期货。

5.9.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未投资国债期货。

5.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0.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华宝宝惠债券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持仓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信贷业务违规，违反审慎经营规则，违规销售或推介；于 2025 年 01 月 02 日收到上海金融监管局罚款的处罚措施。

华宝宝惠债券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持仓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违反金融统计相关规定；于 2025 年 03 月 28 日收到中国人民银行罚款的处罚措施。

华宝宝惠债券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持仓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中国进出口银行因信贷业务违规，存款业务违规，内部制度不完善，涉嫌违反相关法律法规；于 2025 年 06 月 27 日收到金融监管总局罚款的处罚措施。

华宝宝惠债券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持仓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国家开发银行因违规经营，涉嫌违反相关法律法规，未依法履行其他职责，违反结汇、售汇及付汇管理规定；于 2025 年 07 月 25 日收到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市分局警告，罚款，没收违法所得的处罚措施。

华宝宝惠债券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持仓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违反国库管理规定，违反征信管理规定，违反清算管理规定，违反支付结算管理规定，违反账户管理规定，未依法履行其他职责；于 2025 年 07 月 21 日收到中国人民银行警告，罚款，没收违法所得的处罚措施。

华宝宝惠债券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持仓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因信贷业务违规，内部制度不完善；于 2025 年 08 月 01 日收到金融监管总局罚款的处罚措施。

华宝宝惠债券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持仓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中国进出口银行因内部制度不完善；于 2025 年 09 月 12 日收到金融监管总局罚款的处罚措施。

华宝宝惠债券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持仓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国家开发银行因违反金融统计管理规定；于 2025 年 09 月 30 日收到中国人民银行警告，罚款的处罚措施。

华宝宝惠债券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持仓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违反信用信息采集、提供、查询及相关管理规定；于 2025 年 11 月 25 日收到中国人民银行宁波市分行罚款的处罚措施。

华宝宝惠债券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持仓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因：1. 违反账户管理规定；2. 违反收单业务管理规定；3. 违反代收业务管理规定；4. 违反反假货币业务管理规定；5. 占压财政存款或者资金；6. 违反信用信息采集、提供、查询及相关管理规定；7. 未按规定履行客户身份识别义务；8. 未按规定报送大额交易报告或者可疑交易报告；9. 与身份不明的客户进行交易；于 2025 年 11 月 28 日收到中国人民银行警告，罚款，没收违法所得的处罚措施。

本基金管理人通过对上述上市公司进行进一步了解和分析，认为上述处分不会对公司的投资价值构成实质性影响，因此本基金管理人对上述证券的投资判断未发生改变。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其余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5.10.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不投资股票。

5.10.3 其他资产构成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其他资产。

5.10.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0.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投资。

5.10.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1、本基金估值采用摊余成本法，即估值对象以买入成本列示，按票面利率或协议利率并考虑其买入时的溢价和折价，在其剩余存续期内按照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确认利息收入并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准备。本报告中投资组合报告公允价值部分均以摊余成本列示。

2、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合计数可能不等于分项之和。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7,986,189,834.34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759.73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986,190,594.07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 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51001~20251231	3,499,398,720.33	0.00	0.00	3,499,398,720.33	43.82
	2	20251001~20251231	2,199,518,576.50	0.00	0.00	2,199,518,576.50	27.54
产品特有风险							
报告期内本基金出现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超过 20% 的情况。							
在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较高的情况下，如该投资者集中赎回，可能会增加基金的流动性风险。此外，由于基金在遇到大额赎回的时候可能需要变现部分资产，可能对持有资产的价格形成冲击，增加基金的市场风险。基金管理人将专业审慎、勤勉尽责地运作基金资产，加强防范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保护持有人利益。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2025 年 10 月 24 日，基金管理人发布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聘任欧江洪为公司副总经理。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中国证监会批准基金设立的文件；

华宝宝惠纯债 39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华宝宝惠纯债 39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华宝宝惠纯债 39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和公司章程；
基金管理人报告期内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种公告；
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9.2 存放地点

以上文件存于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办公场所备投资者查阅。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以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查阅或下载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托管协议及基金的各种定期和临时公告。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1 月 22 日